

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就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作出如下说明：

公司已就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提供了详细的资料，并就有关内容做出了充分的说明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审慎审阅相关资料的基础上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依据充分，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半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，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：刘健成、李东方、蔡元庆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